

## 24 羅網森森

他亮出證件，於是她打開防盜門，讓他走了進去。

「吉米小姐？我是丹尼爾警官。」

她點點頭，把頭斜靠在肩上，使她看起來像鳥兒那麼的楚楚可愛。他掃視房間四周，看見打開的抽屜，和只有一半衣服的皮箱，於是抬起頭來，以詢問般的神情問道：「我似乎來得正是時候，你準備離開？」

「是的，我希望今天下午離開，你知道。」

他皺了皺眉，她便不再說話。「我希望你提供幫助，」他說著，臉色明朗些，「唔，不會浪費你很多時間，也許你可以幫助我們，你什麼時候離開？」

「我要坐九點零九分的火車。」

「唔，那麼，時間多的是，這件事不會花很長時間，最多半小時。」

她把頭歪向另一邊，「我不懂，警官，我怎麼來幫助你？」

「你可以幫助警方，同時也是幫助你自己。這事和兩星期前，兩個年輕女人騙你的八千元有關。」

她的雙眼因為驚奇而睜大，「可是，你如何能——」他笑了笑說：「不，你去報案的時候，我不在，我也沒有讀到那份報告。但是我可以把事情的來龍去脈告訴你。你到銀行存了一筆為數不小的錢，剛出門，就有一位風度優雅的女子向你走過來，她請求你原諒她的冒昧，不過，你看來是個善良的人，所以才敢打擾。她在城裏的那一帶不熟悉，又遇上一樁難事，不知如何才好。」

「她檢到一個裝滿鈔票的信封，不知怎麼辦，她環顧左右，拉你到一邊，打開信封瞄上一眼，讓你看到裏面的千元大票。她說大概有一百二十張。也就是十二萬元！簡直是天文數字。」

她粗魯地大笑起來，「警官，我怕我只認識二十元以下的鈔票。」

他眨了眨眼，「那正是寄生蟲們惱火的地方，他們總是挑選那些最丟不起巨款的人。」

他深深地吸口氣，再吐出來。「總之，那女子告訴你，她生了個低能兒什麼的。你們正在談的時候，出現另一位女子，她說她是在律師事務所工作的，願意告訴你們有關法律的問題。她掛了一會電話，回來說，律師認為大筆款子多半是黑社會歹徒的，假如檢到錢的女子交給警方的話，丟錢的歹徒不敢去認領，因為這樣一來，他得向稅務人員解釋錢的來歷。」

「所以，六個月後，那筆錢更不會回到檢到錢的那個女子手裏，因此，根本沒有必要送到警局。律師還神祕地說，既然你們三人知道這事，就得三人平分——，唯一條件是，每個人必須能夠拿出證據，證明她已有現金可維持半年的生活費，不會急於動用這筆贓款。」

「同時呢，通過律師的關係，把千元大鈔換成小額鈔票，那樣的話，你在存

款時，就不會引起銀行的懷疑。

「兩個女子都很高興，你也是。你當然可以分得該分的四萬元。另外倆人很快拿出她們可以維持六個月生活費的證明。撿到錢的那一個亮出一張保險公司的支票，她正要進城去領。另一個身邊也剛好有賣掉她父親最近留給她的股票錢。現在瞧你的囉。」

「你轉身回到銀行，取出八千元現金，拿給她們看。如果不是已裝在封套裏的話，那麼，她們為你裝進封套，再還給你。」

「隨後，你們三個人一起走向律師辦公室。一進入辦公大樓，做律師工作的那個女子說，她的合夥人對這件事毫不知情，最好不要給太多的人知道，並說不要一大群進去，以免引人懷疑。」

「第一個女子先走進電梯，然後是第二個女子，最後輪到你，只是當你到了三樓後，找到她們告訴你的房間號碼時，根本沒有什麼律師，也再沒有見到這兩個女子。」

「你簡直要昏倒了，強迫自己看看封套裏，不錯，她們神不知鬼不覺的換了封套，你的八千元無影無蹤，在你手裏邊的是一疊玩具鈔票，或同樣大小的白紙，最後面的是一張面額一元的鈔票。」

他看看吉米小姐，臉上掛著有氣無力的微笑，慢慢搖著頭說：「我正是來辦這件事，逮捕這些歹徒的。」

吉米小姐雙手蒙著臉，「你把這件事說得明明白白，使我覺得自己好笨，想：『我竟會讓她們騙得暈頭轉向。』——」她放下雙手，睜大眼睛，認真地說：「可是，她們和你說的時候，一切似乎都合情合理，你怎麼也想不到結果。」

他笑了笑，「喔，我知道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。這把戲的名字叫『信心』，她們贏得了你的信心。把戲的名字也是那樣來的。那些人都是滑頭狡黠的人，你也不是頭一個上當的人。」他沉重地歎口氣，「我很抱歉的是，可能你也不是最後一個。」他聲音嚴厲，眼睛注視著她，「除非你幫助我們。」

「我？我能做什麼？我已經盡力了，我盡我所能向你描述兩個女人的相貌。」

他微笑著說：「你可以現在做得更實際。我們已經找到那兩個女子，我們要你指認她們的照片。」他從暗袋中取出兩張照片，拿給她看。「是不是這兩個女子？」

她突然勃然大怒，指著兩張照片說：「就是她們！就是她們！」

他示意她冷靜一下，但是她緊張而又興奮地發抖。

「這使事情歷歷在目，最糟的不是錢的問題——雖然我丟不起。最糟的是，我覺得自己好笨！」她無所掩飾地盯著他，「我看封套裏面滿滿的鈔票，但想不到竟是玩具鈔票——她們把我看成笨蛋，背後又罵又笑我笨驢想吃草，而我自己現在倒覺得自己真是頭笨驢。」

「唔，吉米小姐，這也是你向她們報復的機會。你既可以幫助我們把她們繩之以法，又可以收回你的錢和自尊。」她皺著眉問：「怎麼幫忙？」

「這就對了，吉米小姐，是這樣的，」他目光犀利地看著她，「你記不記得

你那天存款的時候，是哪一位出納員？」

她想想，然後點點頭說：「記得，他蓄著八字鬍，留著長長的金色長髮。」

「好，太好了，我們相信那兩個女子和出納員是同謀的，他在發現一個可以欺騙的人時，就發出信號，裏應外合，所以，你可以幫助我們抓住他。」

「怎麼個具體幫忙法？」

他微笑著，「我知道，我們得請你耐心一點，小姐，我們和你一樣急於抓到歹徒，我們準備這樣做。你回到那家銀行，到同一個窗口，提出你的大部分餘款——提現金，那麼他就得小心數幾遍，那樣，鈔票上就會留有他的指紋。請他給新票，那樣指紋會更清晰。你則戴手套，我也戴，我們一點險都不能冒。」

「這一次我們會派另一個警探盯住出納，我們要一網打盡，我會在外面等候，給你局裏的公款，以交換那位出納員摸過的新鈔。」

「我們需要那些做證據，但無需你出什麼庭的。」

「然後，在我們逮捕他們之後，如果運氣不錯的話，會把你原先的錢給追回來。」

「老實說，她們可能已經花掉一部分，那些人，又不是血汗錢，他們會狂花，不過，好歹總能追回一點回來。」

「唔，什麼都好說，我沒有意見。」

他敏捷地站了起來，「那麼，我們開始出發吧！早點出發，早點結束，我們開車送你到銀行，然後，不是我自己，而是另一位警察送你回這裏，你可以繼續收拾行李，不耽誤趕九點零九分的火車。」

她突然慌亂起來，指著自己的衣服說：「可是，我還得換換衣服，找找存摺。」

「當然，花點時間吧。」

她離開房間時說：「嘿，我這個人真差勁，真丟人！我父母教導我待人要有禮貌，我竟然會這樣。你請坐，我收拾行李的時候，你請喝咖啡，即溶的，請不要介意。」

「不介意。」

她花了一會兒才把咖啡端出來，他喝了一口，對著離開房間的女主人做個鬼臉，不想拂了她的美意，而失去她答應合作的機會。

等了好長時間。他抬腕看了一下錶，錶走得好慢好慢。她在收拾什麼收拾這麼久？他的兩眼開始發澀，想睡覺，他猛地抬頭看了一眼。但是頭部漸漸沉重，居然垂到胸前。心怦怦急跳，而且自己聽得特別清楚。兩腿無力，動彈不得。除了沉重的眼睛外，全身都沒法移動。

她在咖啡裏放了什麼？當他再勉強睜開眼睛時，她正站著瞅他。

「現在，警官，要不要我告訴你事情是怎麼回事？你和那兩個女子是一夥的，她們先騙了笨蛋，盡可能騙走她的錢，然而過些天你再來，假裝成警察。」

「你告訴那個受騙的，上過當的人，你已經有那兩個女子的線索，需要受騙人出面幫忙套住那位銀行出納同案犯。當然，根本沒有什麼出納同案犯，你只要她領出她殘存的一部分錢，再以玩具鈔票調換。」

「我知道你是個冒牌貨，因為你要找的是我妹妹，我妹妹並沒有報案。」

「我覺得我有點罪過，因為幾年前，我也上過同樣的當，我很羞愧，不好意思告訴我妹妹。如果我告訴了她，可能救她一命，至少她不會羞愧地無臉去報案。」

「她也不想讓我知道，不過，在她彌留之際，我才得知她一病不起的原因。我聽說她病重，急急趕到這裏來看她，知道因為被騙憂鬱而死。」

「現在，我也被捲入這個事情裏來，也包括你，對不起。」說到這裏，她走進廚房，拿出一條曬衣服的繩來。

「我想，真正的警察會有幾項罪名送給你們三個，那兩個女子的照片可以幫助警方找到她們，你自己是否有前科，或者是個通緝犯？」

他眨眨眼，那正流露出他的弱點，等於默認，她滿意地點點頭。

「還有你冒充警察，就這一條，就能關你一陣子，真是罪有應得。」

她拿著曬衣繩，「我得出去打電話報警，在警察到來之前，不能讓你逃掉」。說著，用力拉拉曬衣繩，給他看看繩子結不結實。

----- (完)